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17-072

##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在云河路厂区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8 人，实参加 8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耀方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董事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关于继续使用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 12 月 12 日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网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

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关于本议案的审议意见详见公司于 12 月 12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2 日